

## 美术与设计学院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我校有关工作安排，现将我院接收 2021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安排如下：

### 一、组织形式

为加强和规范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选拔综合素质优秀的应届本科毕业生，特成立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评议组。

### 二、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须获所在学校的推荐资格；

（二）申请人应努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三）申请人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标准；

（四）申请人在本科学习期间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规受处分记录。

### 三、接收专业说明

我院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可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学术型研究生不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

### 四、申请办法

（一）根据教育部关于 2021 年推免生工作安排，所有推免生均须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请在 2020 年 10 月 12 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期间对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

（二）推免生复试时需向我校提供以下申请材料：

1. 大学英语 CET-4 成绩单或英语专业四级成绩单；
2. 成绩单及本专业排名，要求必须有教务处公章；
3. 其他材料：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内容等材料。

所提供材料均采用 A4 纸大小（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复试时提交我院，一经提交，恕不退还。凡是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和录取。

### 五、复试录取工作

（一）复试方式

复试由学院统一组织、自行命题。以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所有校内外推免生均应参加复试考核。考虑到目前疫情防控的形

势，我院 2021 年推免生复试采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面试形式进行。对本校在津考生和本地高校在津考生采用到校现场面试方式；对本校或本地高校不在津考生以及外地考生采用线上面试方式，使用 ZOOM 平台进行面试。本地高校在津考生入校参加面试的申报手续按照校外人员入校手续申报并审批。

## （二）复试内容

专业课笔试，外语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考核（面试不少于 20 分钟）

1. 专业课笔试：主要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考试时间每名考生不少于 90 分钟。测试成绩占整个复试成绩的 30%。

2. 外语水平测试：由学院组织英语专业教师负责实施，以外语口语测试的方式进行，制定统一测试办法，测试成绩占整个复试成绩的 20%。

3. 综合素质考核：主要是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核，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考核，考生对报考专业发展动态了解以及在本专业发展潜力考核；考生的科研和社会工作能力、实践经历考核，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举止礼仪、口头表达能力以及心理健康情况等考核。测试成绩占整个复试成绩的 50%。

## （三）复试评分及成绩

复试成绩=专业能力水平测试成绩×30%+外语水平测试测试成绩×2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50%。复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复试总成绩不合格（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 （四）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1. 网上接收工作截止日期：2020 年 10 月 14 日 17:00

2. 资格审查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9:00

资格审查地点：天津师范大学雅艺楼 A222

3. 外语水平测试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14:00

外语水平测试地点：另行通知

4. 综合素质面试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14:00

综合素质面试地点：另行通知

5. 专业课笔试时间：美术：2020 年 10 月 16 日 9:30—11:00

艺术设计：2020 年 10 月 16 日 9:30—11:00

专业课笔试地点：另行通知

## 六、资助与奖励政策：

凡录取为全日制非在职培养的推荐免试生

（一）硕士研究生入学报到后第一学年给予硕士研究生最高等级学业奖学金（8000 元/年）资助以及国家级助学金（6000 元/年）；此外，还可以申请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奖金 20000 元）。

（二）对在推荐学校专业成绩排名前 5%者（985，211 院校前 25%者），入学报到后一次性奖励 5000 元。（成绩排名以所在学校教务处出具证明为准，本校符合此推荐条件者，入学报到后一次性奖励 8000 元）

## 七、其他事项

（一）根据教育部规定，经确定接收为推荐免试研究生的，不得再报名参加 2021 年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否则将取消其推免资格。推免服务系统规定截止日期前仍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免生不再保留推免资格，可选择参加统考报名。推免生不进行现场确认。

（二）录取的推荐免试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1. 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2.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被追究法律责任的；
3. 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的。

（三）有关复试的最新信息会在学院网站上公布，请考生密切关注。

（四）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雅 A222）咨询电话：022-23766036。

天津师范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

2020年10月7日